

義大癌治療醫院「二年期醫事人員聯合訓練計畫」之申請流程

一、目的

致力於二年期醫事人員接受完整之醫學教育，配合落實執行衛生福利部「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」之聯合訓練機制，促進院際間教學交流合作，本院依照規模及特性提供可代訓職類之聯合訓練計畫，接受各教學醫院二年期醫事人員前來申請專業訓練。

二、申請流程

1. 申請資料敬請於訓練前一個月由擬委託送訓醫院備函(來函說明代訓項目(課程)、時程與人數)，檢附聯合訓練計畫書、畢業證書影本、醫事人員專業證書影本、執業執照正反影本、在職證明、一寸證件照、支援報備同意函，向本院申請。
2. 請受訓學員至義大癌治療醫院代訓及實習學籍系統，登入個人履歷資料後列印代訓醫務人員申請表。(網頁網址：<https://employee.edah.org.tw/Home/Intern>，點選「代訓醫務人員」填寫「線上登入個人履歷資料」)
3. 並完成以下應備文件，郵寄至本院醫教課(信封上註明代訓人員申請)
(1)代訓人員申請表、(2)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(3)聯合訓練計畫書、(4)畢業證書影本、(5)醫事人員專業證書影本、(6)執業執照正反影本、(7)在職證明、(8)一寸證件照*1、(9)支援報備同意函、(10)半年內體檢報告(含一般例行性檢查、胸部 X 光、B 型肝炎抗原抗體檢查、MMR (麻疹、德國麻疹、腮腺炎)、水痘)，若未具 B 型肝炎、MMR、水痘抗體者必須檢附疫苗施打紀錄，或有接種禁忌者，則提供暫不適宜預防接種證明。
4. 由本院醫教課審核資格，合於規定者，將由各科部依實際訓練容量酌訂是否收訓，並函復送訓醫院。

三、代訓費用

院內代訓費用標準：300 元/日(如未滿一天以一天計)；1,500 元/週；5,000 元/月。

四、訓練時間及名額

1. 訓練期間：依委託訓練醫院之來函安排時間。
2. 受訓學員：需符合衛生福利部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之學員(領得各類醫事人員證書起二年內之護理師、藥師、醫事放射師、職能治療師)。
3. 受訓名額：敬請於送訓前與本院各職類窗口聯繫，逐案評估收訓與否及訓練時程。



五、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聯合訓練項目與聯絡窗口（行政聯絡窗口：醫教課蘇育萱小姐 ☎076150011 轉 1608）

職類	項目	聯合訓練項目	訓練時間	訓練單位	評估機制	訓練窗口 聯絡資訊 07-6150022
藥師	1	癌症化學治療調劑作業、中藥局藥事訓練、藥物諮詢作業、門診藥事作業	得依送訓醫院訓練需求調整	藥劑部	自評、筆試、DOPS	畢淑娟 技術主任 分機 6203
醫事放射師	1	專業課程：640 列 CT 心臟冠狀動脈攝影	16 小時	放射診斷科	自評	陳昭棋 技術組長 分機 6167
職能治療師	1	手部外傷職能治療連訓練計畫	40 小時	復健科	筆試、技術考試	蔡佳殷 副技術組長 分機 2347
護理師	1	腫瘤照護、安寧療護、急性後期照護、糖尿病共同照護網	得依送訓醫院訓練需求調整	護理部	實際操作、書面報告、口頭報告、參與相關會議之發言情形、考試	許麗玉部長 分機 6601



義大癌治療醫院聯合訓練機制說明網頁

行政聯絡窗口：076150011 轉 1608